

证券代码：300031

证券简称：宝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7-076

##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10月27日上午9点30分，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通科技”）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0月17日以直接送达、短信及电邮送达等方式送达全部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包志方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审议，以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第三季度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宝通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宝通工程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上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宝通工程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持有宝通工程 57%的股权，并由公司委派人员出任其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对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且行业发展成上升趋势。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因此，为了进一步支持宝通工程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董事会一致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安排后续协议的签署。

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宝通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制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